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部分股票期 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注销的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5,600 份，涉及激励对象人数为 3 名。
-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办理完成。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 3 名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5,6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19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2、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2019年8月21日起至2019年9月3日止。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并于2019年9月5日披露了《第一届监事会关于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19年9月1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4、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2019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授予145名激励对象796,600份股票期权，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9年9月20日，行权价格为每股112.02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监事会对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19年11月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办理完成了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

6、202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期权行权价格并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同意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期权行权价格进行调整并注销部分期权。经调整后，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112.02元/份调整为111.02元/份，授予激励对象由145名调整为142名，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796,600份调整为791,000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原因及数量

鉴于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上述3名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其所持已获授但

尚未行权的5,600份股票期权。

三、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5,600份股票期权（期权简称：迈为JLC1；期权代码：036382）的注销事宜已于2020年9月23日办理完成。

本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股本结构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3日